

微山县马坡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微山县马坡镇人民政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微山县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weishan.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微山县马坡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微山县马坡镇人民政府驻地府前路 1 号，联系电话：0537—86610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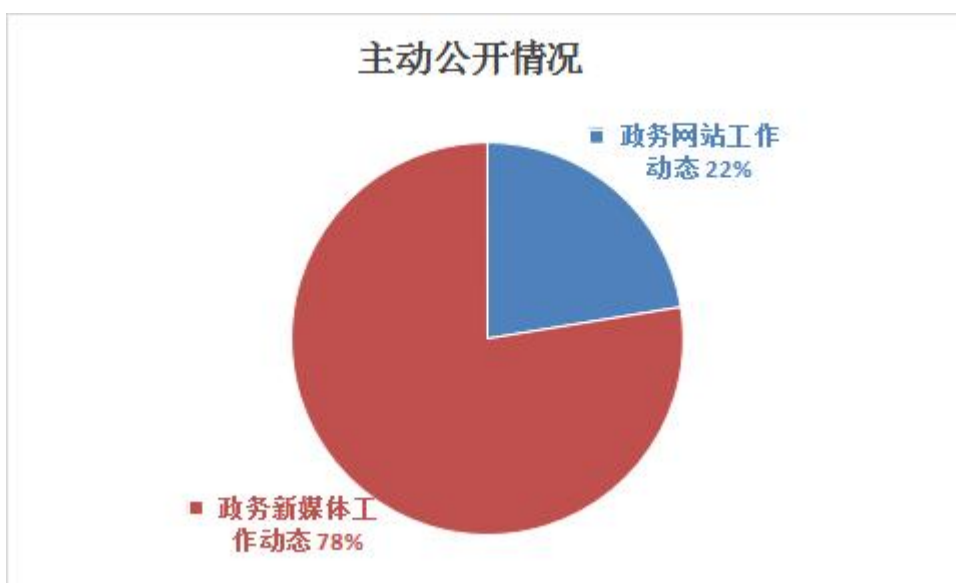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马坡镇坚决把政务公开作为一项重点工作来抓，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时、规范公开本镇政务信息，不断提高政务服务水平。马坡镇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加强

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强化监督，积极拓展信息公开领域，确保全镇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我单位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33 条，政务新媒体中公众号共计发布 460 条。共收到并办理政协提案 1 件，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严格落实了“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要求，确保了信息发布的准确、及时、规范、完整。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我单位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0 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4 年，我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严格规范公文公开属性，明确公文“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的属性，并做好主动公开等有关工

作。明确专人负责日常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规定，维护政府网站信息，及时更新，及时纠错，定期清理历史无效信息；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并做好信息公开及报送工作，保证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准确、及时、规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由镇党政办公室牵头，并且专门安排一名工作人员负责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建立完善的政府信息公开系统，开设政务公开服务，及时将马坡镇工作动态和亮点准确地向全社会公开，确保社会群众知晓和获取有效政府公开信息。针对群众关心、敏感的问题，主动介入，及时回应，避免激化，随时接受群众监督，全力实现公开、公平、公正，极大增强透明度和公信力。

（五）监督保障情况

建立健全我镇信息公开审核制度、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由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分管负责人任副组长、镇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明确1名工作人员具体负责日常政务公开工作，确保信息收集、编辑、审核和发布及时到位。按照“谁制作、谁发布、谁负责”的要求，严格落实“三审”制度，确保信息发布权威、及时、准确、安全。定期对公开信息的数量、内容、程序、时效性进行自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信息公开的工作质量、水平和效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法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

政府信息公开的重点领域信息发布还不够突出、不够全面，对于社会公众关心的热点回应不够及时、发布不够迅速，同时信息质量有待提高。

(二) 改进情况

一是提升信息公开质量。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通过业务培训会，对信息公开负责人员进行培训，提高业务公开能力和水平，自上而下压实传导政务公开工作责任。

二是加大检查力度。认真自查和分析不足，及时发现解决，切实促进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进行。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79号），2024年马坡镇党政办办公室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政务公开是建设法治政府的重要渠道。2024年以来，马坡镇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积极主动作为，聚力攻坚突破，建设法治政府政务公开，以高质量公开助推政务服务高质量发展。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年微山县马坡镇未承办人大建议。

2024 年微山县马坡镇共承办政协提案 1 件。目前均已办复，提案意见均已吸收采纳，答复率、满意率为 100%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拓展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形式。在充分利用传统公开渠道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媒介公开渠道。通过政务网站、村社公开栏及时发布政务信息，方便群众获取。着力构建线上线下深度整合的“政务公开+政务服务”平台，推进政务服务大厅向智慧化“政务综合体”转型。积极打造功能完善的“自助服务区”“互联网+政务服务”体验区，分领域设立综合受理区、后台审批区，为群众和企业提供不动产登记查询等服务。通过各类政务公开平台，大力推广普及自助办，帮助群众开展“网上办”“自助办”。

强化思想认识，提高公开水平。建立政务公开监督考核机制，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体系，提升机关干部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将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重要工作任务持续推进。

指导辖区内各村通过让智慧服务和智慧应用覆盖乡镇治理全过程、融入村民生活全领域、贯穿政府管理全链条。坚持突出重点，结合基层工作内容，主动公开社会救助、财政预决算、城乡规划等重点领域；及时公开机关党建、调研、检查等相关信息，丰富政务公开内容。